

REFERENCE COPY DO NOT REMOVE

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 国际会议的报告

1987年8月24日至9月11日，纽约



联合国

REMOVED FOR THE U.S. GOVERNMENT
PROPERTY OFFICE

〔原件：英文〕

〔1987年9月22日〕

目 录

	<u>页 次</u>
导 言	1
一、会议的组织和工作	6
二、最后文件.....	15

导 言

1. 1984年12月17日大会在其第三十九届会议未经表决通过第39/160号决议，其全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1983年12月15日第38/71B号决议，

“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有关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各项规定，

“认为：

“(a) 全世界军事开支已达到了惊人的程度，而且这些开支的全球趋势继续朝着年增长率愈来愈快的方向发展，

“(b) 这种情况同全球暗淡的经济状态形成了强烈对比，对全球，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前景产生了严重的影响，

“(c) 考虑到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密切关系的适当国际行动将是有利于世界经济，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

“还认为，鉴于国际上审议和切实体现出这种关系的重要性和迫切性，现在已经到达在高政治级别上全面讨论此议题的时候了，

“注意到裁军审议委员会在1984年届会结束时通过的报告，

“特别注意到裁军审议委员会报告所载的建议，按照该建议，应该继续作出努力，以便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计及该报告内表示的各项意见，能就此议题达成广泛的协议，

“1. 决定召开一次关于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国际会议，但须在会前作出周密的筹备工作，并应以协商一致方式采取决定；

“2. 并决定会议的宗旨应当是：

“(a) 审查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一切方面和领域，以期达成适当的结论；

“(b) 从事研讨持续军事开支，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上重要国家的军事开支对世界经济及国际经济和社会情况——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所产生的影响的广度和深度，并就补救措施提出建议；

“(c) 考虑种种方法和途径，通过裁军措施，将更多的资源转用于发展目的，特别是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发展目的；

“3. 又决定设立一个由54名成员组成的关于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国际会议筹备委员会，它将就会议的临时议程、程序、地点、日期和会期，以协商一致意见拟订建议并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

2. 1985年12月16日大会第四十届会议通过第40/155号决议，其全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1983年12月15日第38/71B号和1984年12月17日第39/160号决议，

“特别回顾它曾决定召开一次关于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国际会议，会前须周密筹备，会议应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决定，同时决定设立一个会议筹备委员会，负责就国际会议的临时议程、程序、地点、日期和会期等事项，以协商一致方式拟订建议，提交大会第四十届会议，

“1. 满意地注意到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并核可报告所载的建议；

“2. 建议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采纳筹备委员会拟订的下述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
3. 通过议事规则。
4.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5. 出席会议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6. 通过议程。
7. 安排工作。
8. 审议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一切方面和领域，以期达成适当的结论。
9. 审议军事开支，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大国的军事开支的水平和数额对世界经济及国际经济和社会状况，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所产生的影响，并就补救措施拟订适当建议。
10. 审议如何通过裁军措施腾出更多的资源用于发展目的，特别是用以造福发展中国家。
11. 通过会议的最后文件。
12. 通过会议提交大会的报告

3. 并建议国际会议通过筹备委员会的报告中所载关于程序的各项提议；

“4. 对法国政府提请担任国际会议的东道国表示感谢，并因此决定国际会议于1986年7月15日至8月2日在巴黎举行；

“5. 请秘书长邀请所有国家参加国际会议，并对其他与会者和观察员适用筹备委员会的报告附件中所载国际会议暂行议事规则第十一节的规定；

“6. 授权筹备委员会再举行一届（必要时两届）会议，每届会议两星期，开放给所有国家参加，专门审查列入国际会议议程的实质问题；

“7. 决定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应于1986年4月1日至11日在纽约举行，如有必要，第三届会议于6月在纽约举行，考虑到一切有关因素，包括必须尽量减低费用和确保充分代表性；

“8. 请秘书长任命国际会议的秘书长；

“9. 请国际会议秘书长对筹备委员会报告第19段内所述的任务，提供协助，并注意执行第20段（文件）、第21段（召开裁军和发展领域知名人士小组会议）、第22段（向大会提供有关国际会议筹备工作的适当资料）和第23段（分发有关国际会议及其筹备工作的资料）内所载的建议；

“10. 请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及国际原子能机构按照筹备委员会报告第20段内所载的建议，充分协助文件方面的准备工作。”

3. 1986年6月20日大会在其第四十届会议续会通过第40/473号决定，其全文如下：

“大会在1986年6月20日第133次全体会议根据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筹备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会议推迟到1987年举行。”

4. 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通过1986年12月4日第41/422号决定，其全文如下：

“1986年12月4日，大会第96次全体会议根据第一委员会的建议，并根据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筹备委员会报告中所载的建议，以及按照大会1986年6月20日第40/473号决定的规定，决定：

“(a) 于1987年8月24日至9月11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

“(b) 于1987年4月21日至5月1日再举行一届筹备委员会会议；

“(c) 同时又请各会员国与会议秘书长，根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所提供的关于截至目前为止在筹备这一会议的实质和组织事项方面所取得成果的情况，继续加紧参与筹备过程最后阶段的工作，尤应就实质问题提出它们的看法和建议，以确保会议获得最佳成果。”

筹备过程

5. 根据上述各项决议和决定，筹备委员会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了四届会议：第一届于1985年7月29日至8月9日举行，第二届于1986年4月1日至11日举行，第三届于1986年6月2日至13日举行，第四届于1987年4月21日至5月1日举行。

6. 筹备委员会在第一届会议一致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他们在四届会议期间都担任此项工作：

主席：穆奇昆·杜贝先生（印度）；

副主席：迪特马尔·胡克先生（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马丁·胡斯利德先生（挪威）；

奥斯卡·奥拉马斯·奥利瓦先生（古巴）；

报告员：伯纳兹·穆德霍先生（肯尼亚）。

7. 根据1986年12月16日第40/155号决议第8段，秘书长任命当时的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扬·马滕松先生为会议秘书长。

8. 会议秘书长按照第40/155号决议第9段，于1986年4月16日至18日在纽约召集一次裁军和发展领域知名人士小组会议。

9. 筹备委员会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¹和第四十一届会议²提出相继的报告。筹备委员会在其第四届会议结束时通过了其向会议提出的报告（A/CONF.130/1）。和Corr. 1）。

一. 会议的组织和工作的

会议的组织

10. 按照大会第41/422号决议,会议于1987年8月24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在联合国秘书长哈维尔·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宣布会议开幕后,会议以鼓掌方式选出印度外交部国务部长纳特瓦尔·辛格先生为主席。

11. 在第1次会议上,会议还通过经口头订正的筹备委员会建议的下列议程(A/CONF.130/2):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
3. 通过议事规则。
4.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5. 出席会议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6. 提出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7. 通过议程。
8. 安排工作。
9. 审议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一切方面和领域,以期达成适当的结论。
10. 审议军事开支,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大国的军事开支的水平和数额对世界经济及国际经济和社会状况,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所产生的影响,并就补救措施拟订适当建议。
11. 审议如何通过裁军措施腾出更多的资源用于发展目的,特别是用以造福发展中国家。
12. 通过会议最后文件。
13. 通过会议提交大会的报告。

随后，该议程以A/CONF.130/9号文件印发。

12. 在同次会议上，会议通过了载于筹备委员会向会议提出的报告(A/CONF.130/1和Corr. 11)附件二中的议事规则。

13. 在同次会议上，筹备委员会主席穆奇昆·杜贝先生(印度)向会议提出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14. 会议根据议事规则第6条一致任命下列主席团成员：

全体委员会主席： 马丁·胡斯利德先生(挪威)

第一工作组主席： 迪特马尔·胡克先生(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第二工作组主席： 奥斯卡·奥拉马斯·奥利瓦先生(古巴)

第三工作组主席： 保罗·班姆拉·恩戈先生(喀麦隆)

总报告员： 亚历山大·莫里森中校(加拿大)

会议还一致任命了来自下列国家的9位副主席：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法国、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墨西哥、尼日利亚、委内瑞拉和南斯拉夫。

15. 会议还根据议事规则第4条任命下列国家为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巴哈马、中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斐济、加纳、荷兰、卢旺达、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委内瑞拉。全权证书委员会在其1987年9月4日举行的第1次会议上一致任命安德烈斯·阿吉拉尔先生(委内瑞拉)为委员会主席。

会议出席情况

16. 共有150个国家参加了会议，名单如下：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尔基纳法索、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

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17. 根据大会第 37/233C 号决议，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代表纳米比亚出席会议。

18. 罗马教廷作为观察员参加了会议。

19. 根据议事规则第 40 条，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作为观察员参加了会议。

20. 根据议事规则第 41 条，下列专门机构参加了会议：^{*} 国际劳工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和国际原子能机构。

^{*} 为议事规则的目的，“专门机构”一词包括国际原子能机构。

21. 根据议事规则第42条,下列政府间组织作为观察员参加了会议:美洲国家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统一组织;欧洲经济共同体;经济互助委员会;伊斯兰会议组织。

22. 根据议事规则第43条,下列有关的联合国机构作为观察员参加了会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世界粮食理事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23. 183个非政府组织根据议事规则第44条出席了会议。

24. 与会者名单载于A/CONF.130/INF/1/Rev.1和Add.1-3号文件。

25. 全权证书委员会于1987年9月4日举行了一次会议。在这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其向会议提交的关于与会人员全权证书的报告(A/CONF.130/19)。1987年9月11日,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的第14次全体会议批准了这份报告。巴基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中国、民主柬埔寨和阿富汗的代表发了言。

文件

26. 会议收到下列文件:

- | | |
|---------------------|------------------------------|
| A/CONF.130/1和Corr.1 | 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
| A/CONF.130/2 | 临时议程 |
| A/CONF.130/3 | 1987年7月24日北欧国家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 A/CONF.130/4 | 1987年8月17日赞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 A/CONF. 130/5 1987年8月20日墨西哥常驻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6 1987年8月24日捷克斯洛伐克社会主义共和国副外交部长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7 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总统给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主席的贺电
- A/CONF. 130/8 1987年8月21日捷克斯洛伐克社会主义共和国总理给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主席的贺电
- A/CONF. 130/9 议程
- A/CONF. 130/10 阿根廷、希腊、印度、墨西哥、瑞典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给会议秘书长的贺电
- A/CONF. 130/11 德国统一社会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兼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国务委员会主席给会议主席的贺电
- A/CONF. 130/12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国务委员会主席给会议秘书长的贺电。
- A/CONF. 130/13 1987年8月21日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务院副总理兼外交部长给国际会议的贺电
- A/CONF. 130/14 保加利亚人民共和国国务委员会主席给会议主席的贺电
- A/CONF. 130/15 1987年8月25日给会议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波兰人民共和国国务委员会主席给会议主席的贺电
- A/CONF. 130/16 1987年8月25日蒙古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会议主席的信，其中转递蒙古人民革命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给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与会者的贺电
- A/CONF. 130/17 1987年8月25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外交部副部长兼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出席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

国际会议代表团团长给会议主席的信，其中转递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总书记给裁军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与会者的贺电

A/CONF. 130/18 1987年8月28日澳大利亚、比利时、丹麦、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荷兰和联合王国代表团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A/CONF. 130/19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A/CONF. 130/20 1987年9月9日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A/CONF. 130/21 全体委员会提交国际会议的报告，内载最后文件草稿

A/CONF. 130/22 会议向大会提交的报告草稿

A/CONF. 130/23 法国关于《最后文件》的说明

A/CONF. 130/24 1987年9月11日法国代表团团长给会议主席的普通照会

A/CONF. 130/25 1987年9月11日丹麦常驻联合国代表（以欧洲共同体十二个成员国的名义）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A/CONF. 130/26 1987年9月11日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代表团团长给会议主席的信

A/CONF. 130/27 1987年9月11日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外交部副部长给会议主席的信

A/CONF. 130/28 1987年9月11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团团长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A/CONF. 130/29 1987年9月11日墨西哥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30 1987年9月11日瑞典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31 1987年9月11日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32 1987年9月11日澳大利亚代表团团长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33 1987年9月11日荷兰常驻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34 1987年9月11日中国代表团给会议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 A/CONF. 130/35 1987年9月11日加拿大常驻代表给联合国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 A/CONF. 130/36 1987年9月11日新西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37 1987年9月11日喀麦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会议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38 1987年9月11日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主管裁军事务部副秘书长的信
- A/CONF. 130/INF/1/Rev. 1 和 Add. 1-3 代表团名单
- A/CONF. 130/INF/2 会议日程表
- A/CONF. 130/INF. 3 会议秘书长关于本国际会议筹备委员会报告第46段执行情况和 Corr. 1 情况的报告
- A/CONF. 130/INF. 4 非政府组织的书面和口头发言清单

会议的工作

27. 从1987年8月24日到会议完成其工作的9月11日, 会议举行了

第14次全体会议。

28. 1987年8月24日至9月1日举行了全体会议的一般性辩论，有99个国家参加。此外，裁军和发展领域知名人士小组会议主持人英亚·图尔森夫人按照筹备委员会报告第45段的要求提出了该小组的联合声明。

29. 1987年8月26日至9月9日，全体委员会举行了9次会议，会议期间：

- (a) 通过了工作方案；
- (b) 决定将筹备委员会提交会议的报告附件三中的最后文件草案作为工作的基础；
- (c) 决定应在9月4日之前将各工作组的报告提交会议审议；
- (d) 同意将4次公开会议的一部分时间用于听取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的发言；
- (e) 请会议秘书长扬·马滕松先生向会议介绍他关于筹备委员会报告第46段执行情况的报告，该报告载于 A/CONF.130/INF/3 和 Corr.1 号文件。

30. 第一工作组从8月27日至9月3日举行了5次会议。并于1987年9月4日将其报告 (A/CONF.130/CW/WP.1) 提交给全体委员会第5次会议。

31. 第二工作组从1987年8月28日至9月3日举行了5次会议。并于1987年9月4日将其报告 (A/CONF.130/CW/WP.2) 提交给全体委员会第5次会议。

32. 第三工作组从1987年8月28日至9月4日举行了5次会议。并于1987年9月4日将其报告 (A/CONF.130/CW/WP.3) 提交给全体委员会第5次会议。

33. 全体委员会在其1987年9月4日的第5次会议上, 决定表示注意到这三份报告。

34. 1987年9月9日, 全体委员会第9次会议协商一致决定, 建议国际会议通过A/CONF. 130/21号文件内载的最后文件草稿。

35. 1987年9月11日向国际会议第14次全体会议提出了全体委员会的报告, 内载最后文件草稿(A/CONF. 130/21)。

会议结束

36. 1987年9月11日, 会议第 次全体会议协商一致通过其最后文件。在同一次会议上, 会议协商一致通过了提交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的整个报告。

二. 最后文件

参加这次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的各国

希望：

(a) 促进和加强国际社会对裁军和发展的承诺，并在这两方面促进重新作出努力；

(b) 提高全世界的觉悟，使人们认识到在这个互相依存的世界里，真正持久的和平与安全需要在裁军和发展两方面都有迅速的进展；

(c) 在高政治级别上促使全球注意，在当前世界经济暗淡的情况下，全世界军事开支将会引起的后果；

(d) 从各国互相依存、各种问题相互关连以及利害与共的角度，注视裁军、发展和安全之间的关系；

(e) 在政治决策中更多考虑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

(f) 促进国际社会共同认识安全所受到的军事和非军事威胁；

兹通过《最后文件》如下：

1. 在《联合国宪章》中，会员国承诺促进建立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尽量减少消耗于军备的世界人力及经济资源。会员国也在《宪章》中表示决心运用国际机构，以促进所有国家人民的经济和社会之进步。因此，联合国在促进裁军和发展两方面都起着中心作用。

2. 裁军和发展是当前世界面临的最紧迫的艰巨任务中的两项。它们是国际社会优先关注的事项；在这两个事项上，所有国家，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大国还是小国、有核国家还是无核国家，都有着共同和相等的利害关系。裁军和发展是两根支柱，在这两根支柱上，可以建立永久的国际和平与安全。

3. 持续不断的军备竞赛除了阻碍国家间建立信任的进程之外，还虚耗着全世界极大比例的人力、财政、自然、技术资源，使所有国家的经济背上沉重的负担，也影响到国际贸易、资金、技术的流动。全球军事开支同经济和社会发达不足以及人类三分之二以上遭受的与贫困形成尖锐对比。因此，寻求较低军备程度下的安全和设法减少这些开支，是符合大家共同利益的。

4. 世界要么继续进行激烈的军备竞赛，要么有意识地稳步在一个更能持久的国际经济和政治秩序内实现更为稳定和平衡的社会和经济发展，世界只能走其中一条道路。

5. 自联合国成立至今，就有许多政治制度和地理位置有很大差异的会员国提出建议，反映出全世界对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关注。人们日益了解这种关系，部分原因是联合国编制的专家调查和报告。

6. 全球军事开支庞大，而各种社会经济需求却未得到满足，这两者之间的对比使人们在道义上强烈要求把裁军同发展联系起来。人们还日益认识到，过分军备和发展不足都威胁着国际和平与安全。

7. 这次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国际会议，是从政治方面对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进行多边审议进程中的一个里程碑。

裁军和发展之间关系的一切方面和层面

8. 裁军和发展虽然都能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并促进繁荣，但却是不同的进程。应当大力推动每一进程，不问另一进程的进展速度如何；一个进程不应受另一个进程的牵累。发展工作不能等待裁军腾出资源。同样，除了腾出资源用于发展之外，裁军也有其自身的必要性。

9. 但是，裁军和发展之间存在密切的多层面关系。每一层面都可能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产生影响，从而创造有利于促进另一层面的环境。

10. 裁军和发展有相互关系，部分是因为持续不断的全球军备竞赛同发展在国家一级和国际一级争夺同一有限的资源。大量资源用于军备妨碍了把发展推进到最适当的水平。

11. 考虑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目前资源拮据，削减世界军事开支将大有助于发展。裁军不仅能够腾出更多的资源，而且对全球经济具有积极的影响，因此能推动发展进程。裁军能创造有利条件，以促进公平的经济和技术合作，并追求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目标。

12. 真正的经济增长以及公正和公平的发展，特别是消除贫穷，是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安全稳定环境所必需的。它们还能减少紧张和冲突以及减少军备需要。

13. 安全在裁军和发展的关系中起重大的作用。在这三个领域中，无论哪一个领域取得进展都会对其他领域产生积极作用。

14. 对所有国家而言，安全是压倒一切的优先事项。它也是裁军和发展的基础。安全的组成部分不仅有军事，也有政治、经济、社会、人道和人权及生态各个方面。加强安全一方面能开创有利于裁军的条件，另一方面又能提供顺利推动发展所需的环境和信任。发展进程可以克服安全所受到的非军事性威胁并促成更稳定和持久的国际体制，因而能够增强安全，从而促进裁减军备和裁军。裁军会直接和间接地增进安全。一个使军备水平逐步降低而安全不受减损的裁军进程，可让更多资源用于解决安全受到的非军事性挑战，从而导致加强全面安全。

15. 有效执行《联合国宪章》中的集体安全条款能增进国际和平与安全，从而减少会员国依靠行使也得到《宪章》承认的个别或集体自卫固有权来寻求安全。各国自身安全所需的军备和军事开支水平应由每个国家自己决定。然而，追求本国的安全而不顾对别国安全的影响会造成国际普遍的不安全，从而破坏本国力求的安全。考虑到核战争的灾难后果，情况更是如此。

16. 人们广泛认为,世界军备过多,应该在低得多的军备水平上寻求安全。军事竞赛在这个层面的持续进行并蔓延到新的方面,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甚至对人类的生存都构成越来越大的威胁。而且,全球用在核武器和常规武器上的军事开支威胁到达成发展目标的努力,而要克服对和平与安全的非军事威胁就必须实现这些发展目标。

17. 国际和平与安全所受到的威胁有:在国际关系中使用武力或进行武力威胁、外来干涉、武装侵略、外国占领、殖民统治、种族隔离政策和一切形式的种族歧视、侵犯领土完整、国家主权和自决权利、侵害所有国家不受外来干涉地寻求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权利等等。反过来说,如果对区域性冲突促使采取和平的谈判解决办法,国际和平便将得到保障。

18. 最近,安全受到的非军事性威胁已成为全世界关注的首要问题之列。发展不足、发展前景日益暗淡以及管理不当和浪费资源都对安全构成挑战。环境恶化威胁到持续发展。只要国内和国际上存在着贫富两极分化,世界就不算安全。严重和一贯侵犯人权的行为阻滞了真正的社会经济发展,造成助长不稳定的紧张局势。全世界一大部分人口遭受的普遍贫穷、文盲、疾病、困顿和营养不良往往成为社会压力、紧张和冲突的根源。

19. 各国间相互依存关系日益加强、各种全球性问题互相关联、共同的利益、为满足全人类需要而采取集体办法和多边主义,这一切构成了一个国际构架,人们应当在这一构架内塑造裁军、发展和安全之间的关系。

各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大国持续花费的军事开支的水平和数额对世界经济及国际经济和社会状况,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所产生的影响。

20. 当前世界为追求安全利益而支付的军事开支的水平比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实际增加了四、五倍。这笔开支也约占世界国内生产总值的6%,据计算,它相当于给发展中国家官方发展援助总数的20多倍。1980年代全世界军事开支的平均增长速度比1970年代的后五年更快。

21· 全球军事支出的大部分仍然集中在一些发达国家，它们也进行了几乎全世界的军事研究和发展。据估计，全世界用在军事研究和发展的开支约占全世界所有研究和发展开支的四分之一。近年来，随着武器变得更加精密复杂、军事研究和发展开支的增长率已高过了一般军事开支的增长率。

22· 军事部门也消耗了世界能源和非能源矿物中的很大一部份，并挪用了本可用于其他部门的技术人力和工业生产。而且，军备的生产和储存，特别是核武器与化学武器的生产和储存，对环境造成严重威胁。

23· 出口军火的主要是一些发达国家，而发展中国家在军火进口中占很大的份额。这种军火转移对发展的不利影响，超过了供应者的眼前贸易利益以及接受者所获得的安全。

24· 与当前全球军事支出的水平和趋势相比，1980年代世界经济状况的特色是：需求与产量的增长比前两个十年缓慢，通货膨胀率普遍降低，许多国家在适应结构改革中有困难，债台高筑，实际利率高，财政资源的净流入量不足，汇率变化不定、保护主义日益加强。商品价格跌至五十年来的最低水平，贸易条件的损失由商品出口国承担，以及经济环境普遍不安全，千百万人民仍然缺乏过象样生活的基本条件。

25· 资源用于军事目的等于减少民用部门的资源。军事支出对将来的民用工业生产没有多少益处。军事物品通常是销毁掉或很快用掉。军事研究和培训虽然会有一些民用副产品，但肯定有更佳的、直接的非军事途径可走。

26· 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承担了并继续承担军事开支的机会成本，因为这两类国家都迫切需要有更多的资源用于发展。在发展中国家，估计近十亿人民生活 在贫穷线以下，7·8亿人民营养不良，8·5亿人民是文盲，15亿人民得不到医疗服务，几乎同样数目的人民失业，10亿人民没有适当的住房。在发达国家，

除其他事项外，需要资源来进行重建市区，恢复一些基础结构、减少失业、保护环境、进一步发展福利制度和发展非常规能源等优先事项。发展中国家受到双重影响：(a) 所受影响与它们的军事开支成正比；(b) 由于军事开支对世界经济的扰乱作用。

27. 还应从军事竞赛的角度来看目前的世界经济情况。就某些国家来说，军事开支造成的巨额赤字，以及随后利率上升的累积作用，使得大量资金不能用于发展活动。从这个意义上说，全世界都受到军备竞赛的影响。

28. 而且，与军事有关的生产往往是资本密集的，如果将同样数额的公共资金用于民用项目，通常可以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军备市场没有竞争，造成效率很低，这对整个经济，包括生产力和成本及其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地位，都有不利的影响。

29. 由于各国之间的相互依存和全球宏观经济变化因素之间的相互关系，世界军事开支影响到世界经济。要理解目前的世界经济状况和实现稳定、持续的增长，就需要考虑到目前的军事开支水平。

如何通过裁军措施腾出更多的资源用于发展目的，特别是用以造福发展中国家

30. 裁军除了促进国际和平、安全与合作之外，还能改善谋求发展所需的环境。办法是：

(a) 在国家一级，从军事部门腾出资源，转用于民事部门；

(b) 消除军事开支对国家和国际经济所造成的失常现象；

(c) 在区域和国际各级，在双边和多边基础上，为国际经济、科学和技术合作以及为腾出资源用于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31. 裁军措施所腾出的资源应专门用来促进各国人民的幸福，改善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条件，缩小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经济差距。这些资源应当是发展中国家从其他方面可以得到的援助之外的补充资源。

32. 腾出更多资源用于民事部门对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有利，因为这意味着刺激经济增长、贸易和投资。就发展中国家来说，这还可能意味有更多资源满足迫切的社会经济需要，就发达国家来说，它可能有助于实现社会福利目标。但是，谋求通过裁军腾出资源是不够的；制定一项国际发展战略才是国际关系上重大的稳定因素。

33. 裁军可以带来各种形式的利益，其中可含包：贸易扩展；技术转让；更有效地利用全球资源；更有效、更灵活的国际分工；减少公债和预算赤字；通过发展援助、商业和其他私人资源的流动或资源转让，增加流入发展中国家的资源。

34. 过去的经验表明，从军事生产转为民用生产应该没有不能克服的问题。

行动纲领

35. 为了：

(a) 促成裁军、发展和安全彼此相关的观点；

(b) 促进以多边主义为国际构架，以便在各国相互依存和利害与共的基础上塑造裁军、发展与安全之间的关系；

(c) 加强联合国在彼此相关的裁军和发展两个领域的中心作用：

(一) 参加这次会议的各国重申它们在裁军和发展两个领域的承诺，并重申它们决心个别地和集体地采取适当措施履行这些承诺，其中将包括为和平解决冲突和争端，主动采取双边、区域和全球各级的行动；

(二) 它们还强调，必须遵守在武装冲突中适用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尊重这项法律就易于达成解决冲突的办法，从而最终节省资源用于发展；

(三) 它们确认，需要确保裁军和发展之间有效和相互加强的关系，和需要通过采取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具体措施，切实表现这种关系；

(四) 它们重申，世界各国决心将裁军所腾出的一部分资源拨充社会经济发展用途，以期缩小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经济差距。

(五) 在这方面，它们将进一步考虑：

(a) 采取措施，减少军费开支的水平和数额，这除了作为裁军的一项办法，并借此将更多的资源重新分配用于社会 and 经济发展，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社会 and 经济发展；

(b) 利用现有的区域和国际机构，将通过裁军措施腾出的资源转用于社会 and 经济发展，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并要适当顾及联合国系统的现有能力；

(c) 在尚未实现有效国际监督下的真正裁军以前，在联合国范围内优先注重将目前用于军事用途的包括人力和技术资源在内的一部分资源转用于紧急人道主义救济行动和紧急的发展问题；

(d) 各国之间更加公开、坦诚和信任的重要性，以有利于在裁军和发展两方面取得进展。

(六) 它们将考虑：

(a) 经常审查与军事工业转变为民事生产有关的问题，并为此目的从事研究和规划；

(b) 从事研究以确定并宣传转移军事资源所能得到的利益；

(c) 将本国解决转变生产问题的经验和准备工作的成果，提供其他国家参考。

(七) 它们同意：

(a) 继续估计政治和安全方面的需要及其军事开支水平，同时铭记需要将 这些开支保持在最低水平和使公众了解此事；

(b) 估计限制军备和裁军措施所能腾出的资源的性质和数量，并考虑在今后的裁军谈判中列入为腾出这种资源提供便利的规定；

(c) 定期分析它们的军事开支的经济和社会后果，并且将这种分析告诉本国公

众和联合国。

(d) 吁请有关区域组织和机构，在适于其任务规定的范围内，对各自区域内政治、军事和经济因素进行分析，以期鼓励采取裁军和发展方面的区域性措施。

(v) 它们确认，明达的公众，包括非政府组织，对于协助促进裁军和发展的目标，促使人们认识裁军、发展与安全之间的关系，都能发挥宝贵的作用。因此，它们同意采取适当措施，使公众熟悉这方面的情况。

(vi) 它们强调，需要加强联合国及其裁军和发展领域的适当机构在促使人们了解这两个领域对增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总目标具有相互关系方面所起的中心作用；

(a) 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应在其与裁军有关的新闻和教育活动中更加强调裁军和发展的前景；

(b) 它们请联合国秘书长加大力度，促进和协调将裁军——发展的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的活动；

(c) 联合国应作出更大的努力，促使人们共同了解国际安全所受到的非军事性威胁；

(d) 关于全球和各国军事开支的完备综合数据库，将大大地有助于研究和分析军事开支对世界经济和国际经济体系的影响。为此目的，尽可能多的会员国应按照对军事预算各具体构成部分所商定而可供比较的定义，向联合国提供其军事预算的客观资料。关于这一点，目前在联合国进行的有系统地审查关于界定、汇报和比较军事预算数据等工作，应予加强。

(e) 联合国应继续定期分析全球军事开支对世界经济和国际经济体系的影响。应考虑这样的构想：在联合国现有体制内建立一种机制来监测军事开支的趋势。

(f) 联合国应在转变生产方面促进国际交流意见和经验。

(g) 大会在收到本会议的报告后应参照本行动纲领保持定期审查裁军和发展之

间的关系，包括在即将召开的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三届特别会议上对此关系进行审查。

注

-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届会议，补编第51号》(A/40/51)。
- ² 《同上，第四十一届会议，补编第51号》(A/41/51)。
